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19201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1日

商 标

# 稚享

申请 人 徐小燕

地 址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锡场镇西村文化广场东侧向南20米

代理机构 江苏英正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8类：美工刀；切菜刀；非电动开罐器；水果分割器；水果去芯器；餐具（刀、叉和匙）；餐叉；刀叉餐具；匙；婴儿用餐刀、餐叉和匙